

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核查暨停牌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 年 6 月，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山水文化”）第一大股东黄国忠先生、第二大股东北京六合逢春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合逢春”）将持有山水文化的股份全权授权徐永峰先生、林岳辉先生两人行使股东权利。公司实际控制人由自然人黄国忠先生变更为徐永峰先生、林岳辉先生等两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6 月 11 日发布的《关于收到股东有关委托代理事项<公证书>的公告》临 2015—058 号公告和 2015 年 6 月 18 日发布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临 2015—060 号公告）。

2015 年 12 月 7 日，公司收到第一大股东黄国忠通过邮件发来并由专人送达的《关于撤销对徐永峰、林岳辉先生授权的声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撤销对徐永

峰、林岳辉先生授权的声明》)、第二大股东六合逢春通过邮件发来并由专人送达的《关于撤销对徐永峰、林岳辉先生的全部授权的声明》(未加盖六合逢春公章,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撤销对徐永峰、林岳辉先生的全部授权的声明》)以及第一、第二大股东与第三方签署的《股权转让框架协议》(扫描件)等相关文书。上述事项的主要内容:

关于股东撤销委托代理事项

公司第一大股东黄国忠、第二大股东六合逢春均声明:自即日起立即撤销对徐永峰、林岳辉先生的全部授权。

关于第一、第二大股东与第三方签署《股权转让框架协议》事项

2015年12月6日,自然人仰智慧与公司第一大股东黄国忠、第二大股东六合逢春签署《股权转让框架协议》。仰智慧拟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收购黄国忠、六合逢春合计持有的本公司18.82%的股份,黄国忠、六合逢春同意转让前述股权;仰智慧聘用相关中介机构对山水文化进行尽职调查后,并在尽职调查结果基础上由仰智慧与黄国忠、六合逢春协商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上述框架协议的其他事宜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股权转让框架协议》。

上述事项涉及公司股东,相关文书是否真实合法、是否具有法律依据,公司尚需进一步认真核查,根据有关规定,经本公司申请,公

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2 月 8 日开市起临时停牌一天。

公司将积极核实上述事项并发布相关公告复牌。

特此公告。

山西广和山水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八日